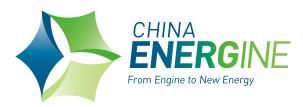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 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CHINA ENERG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業 績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18至 30.6.2018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銷售成本	3	21,350 (16,789)	15,112 (14,103)
毛利 其他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4	4,561 7,502 (12,939)	1,009 9,207 7,323
(扣除撥回) 銷售及分銷開支 行政費用 財務成本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5	(55,073) (5,897) (64,111) (40,921) 373 7,686	(40,172) (4,484) (78,040) (40,944) (48,751) 43,847
除税前虧損税項	7 8	(158,819) (1,512)	(151,005) (2,524)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60,331)	(153,529)

	附註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1.1.2018至 30.6.2018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6	(47,208)	(16,643)
期內虧損		(207,539)	(170,172)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折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兑差額		(485)	(17,523)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208,024)	(187,695)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59,430) (47,208)	(151,580) (16,643)
		(206,638)	(168,223)
期內非控制性權益應佔虧損 一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01)	(1,949)
期內虧損		(207,539)	(170,17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206,938) (1,086)	(185,242) (2,453)
		(208,024)	(187,695)
每股虧損-基本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5 10	(4.73)港仙	(3.85)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65)港仙	(3.47)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0.6.2019	31.12.2018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33,006	133,531
使用權資產		9,952	_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719	238,574
商譽		2,004	2,004
無形資產		47,949	63,165
遞延税項資產		1,607	1,64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07,956	206,108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018,851	1,015,299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		105,595	104,16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金融資產		4,888	4,908
		1,760,527	1,769,397
流動資產			
存貨		87,559	78,29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1,471,909	1,760,599
合約資產		289,297	304,759
應收聯營公司款		255,357	252,457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		17,570	20,089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			
現金		144,294	88,838
		2,265,986	2,505,033

	附註	30.6.2019 千港元 (未經審核)	31.12.2018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2	1,427,142	1,467,241
應付聯營公司款		29,288	25,876
應付合營公司款		4,175	2,459
政府補助		709	711
保修撥備		250,232	259,918
應付税項		2,240	1,888
借款		125,048	125,542
租賃負債		6,734	
		1,845,568	1,883,635
流動資產淨額		420,418	621,39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80,945	2,390,795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27,895	28,123
借款		1,636,087	1,641,178
租賃負債		3,271	_
遞延税項負債		18,559	18,337
		1,685,812	1,687,638
資產淨額		495,133	703,1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36,900	436,900
儲備		6,215	213,15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3,115	650,053
非控制性權益		52,018	53,104
權益總額		495,133	703,1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若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作為承租人

於初始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並 且按相等於租賃負債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就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簡明綜合財 務狀況表確認的該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於過渡時,本集團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下列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4,725,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4,725,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未有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呈列。

	之前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的賬面值 <i>千港元</i>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賬面值 千港元
非 流 動 資 產 使 用 權 資 產	-	4,725	4,72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_	(3,306)	(3,306)
非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19)	(1,419)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毋須就其充當出租人的租賃就過渡作任何調整,惟須自初始應用日期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營業額分析如下: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	6,906	301
出售來自風場運營之電力	14,444	14,811
	21,350	15,112

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 所報告之資料,側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之類型。在設定本集團之可報告分類時, 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之營運分類匯總。

於過往中期期間,本集團有3個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即風力發電相關產品、風場運營及儲能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認為儲能及相關產品分類已終止經營。因此,它不再是本集團的可報告和經營分類。詳情請參閱附註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認為電訊業務分類已終止經營。因此,它不再是本集團的可報告和經營分類。

分類資料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旨在剔除儲能及相關產品的經營。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期內之經營及報告分類如下:

風力發電相關產品 — 風力發電相關產品之製造及出售 風場運營 — 出售來自風場運營之電力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產生除税前虧損,不包括財務成本、不能分配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公司業績、未經分配其他收入及公司費用,如薪金。應佔聯營公司溢利2,81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虧損47,352,000港元)及應佔一間合營公司虧損37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溢利3,796,000港元)已分配至可報告分類。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類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呈報之計量。

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i>千港元</i>	風場運營 <i>千港元</i>	綜合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906	14,444	21,350
業績			
分類業績	(80,621)	7,583	(73,038)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6,091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56,579)
財務成本			(40,9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437)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8,065
除税前虧損			(158,819)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

4.

5.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i>千港元</i>	風場運營 <i>千港元</i>	綜合 <i>千港元</i>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對外銷售	301	14,811	15,112
業績 分類業績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財務成本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應佔一間合營公司業績	(114,252)	4,682	(109,570) 5,938 (45,081) (40,944) (1,399) 40,051
除 税 前 虧 損 其 他 收 益 及 虧 損		=	(151,005)
		1.1.2019至 30.6.2019 <i>千港元</i>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已確認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	-	(40) (2,616) (10,283) (12,939)	(8) 7,331 — 7,323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	1.1.2019至 30.6.2019 <i>千港元</i>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持續經營業務 就來自客戶及一間聯營公司的合約之貿易 結餘確認之減值虧損	<u>.</u>	55,073	40,172

6. 已終止經營業務

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終止其儲能及相關產品經營業務,原因是期內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轉差。

本中期及上一中期已終止經營儲能及相關產品業務的虧損分析如下: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1.1.2018至 30.6.2018 千港元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47,208)	(6,171)
本中期及上一中期儲能及相關產品業務的業績如下:		
	1.1.2019至 30.6.2019 <i>千港元</i>	1.1.2018至 30.6.2018 千港元
有關客戶合約產生貿易結餘的減值虧損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6,103) (357) (748)	- - (6,1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47,208)	(6,171)
除税前虧損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税前虧損於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無形資產攤銷 來自下列各項利息收入	12,426 2,189 5,573	9,891 - 15,051
一墊款予一間合營公司 一墊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一銀行結餘	(1,410) (675) (233)	(1,495) (716) (223)

8. 税項

	1.1.2019至 30.6.2019 <i>千港元</i>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税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即期	1,397	1,774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13)	532
	1,184	2,306
遞延税項支出	328	218
	1,512	2,524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或取得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對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產生之税項按企業所得税税率25%確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25%)。

9.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1.1.2019至 30.6.2019 千港元	1.1.2018至 30.6.2018 <i>千港元</i> (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加: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本期間虧損	(206,638) 47,208	(168,223) 16,643
就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	(159,430)	(151,580)
	股 份 9 2019	改目 2018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4,368,995,668	4,368,995,668

1.1.2019至	1.1.2018至
30.6.2019	30.6.2018
	手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206,638) (168,223)

採用的分母與上文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者相同。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1.08港仙(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38港仙),按期內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47,20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16,643,000港元)及上文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分母計算。

由於該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總額包括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金額分別為1,385,772,000港元、3,986,000港元及82,15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95,086,000港元、184,739,000港元及80,774,000港元)。

本集團就銷售貨品向客戶提供不超過六個月信貸期。執行董事酌情允許數名主要客戶於信貸期後一年內結算結餘。計入貿易應收款的為並無已收票據的結餘861,29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43,820,000港元),餘額為具備已收票據供未來結算的貿易應收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列示並無已收票據之貿易應收款(扣減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9	31.12.2018
	千港 元	千港元
30日内	13,207	11,023
31至90日	1,871	3,702
91至180日	7,597	28,829
181至365日	10,116	6,467
超過一年	828,504	893,799
	861,295	943,82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具應收票據的貿易應收款之賬齡超過一年(按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計)。

12.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30.6.2019 千港元	31.12.2018 千港元
30日內	16,766	19,010
31至90日	17,827	8,697
91至180日	20,604	11,053
181至365日	18,348	35,255
超過一年	1,092,221	870,659
	1,165,766	944,674

業務回顧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為2,135萬港元,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營業額為1,511萬港元,營業額上升624萬港元。本期間營業額中,691萬港元來自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1,444萬港元來自風電場風力發電之銷售電力,而上年同期營業額中,30.1萬港元來自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及1,481萬港元來自風電場風力發電之銷售電力。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15,943萬港元主要歸因於: (1)本集團因分部業績表現而錄得經營性虧損7,304萬元: (2)因銷售回款進展未及預期,各類資產減值共計6,536萬元; (3)因汽車行業整車及配套產品銷量整體下滑,本期間本集團應佔一家合營公司溢利貢獻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199萬港元所致。

同時,因受研發技術的工程化應用前景不明及商業化推廣條件所限,公司決定不再投入研發資源從事石墨烯儲能材料研發、亦不再保留儲能業務分部,該分部資產減值撥備4,646萬元。

風力發電業務

國家能源局在二零一七年發佈的第52號文件對本集團風機業務的影響尚存,二零一八年度發佈的第47號文件意在去除非技術成本。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又發佈了一系列政策文件,進一步推進平價上網項目建設。給本集團風機板塊業務發展及商業模式帶來了極大的挑戰。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面對國家風電競價、平價政策的不斷出台,本集團主動出擊,積極調整市場戰略,強化風電市場開拓,重點推動了內蒙古通遼、錫盟、包頭、烏蘭察布、巴彥淖爾、阿拉善盟以及遼寧省蓋州等地風電市場資源的獲取。其中,與業內一流企業加強合作,啟動了達茂旗二期5萬千瓦風電項目的建設及風機設備的備貨,實現共同發展和互利共贏;察右前旗5+3萬千瓦分散式風電項目以及遼寧省蓋州項目的接入系統審查已取得階段性進展;通遼30萬+35萬千瓦風電項目已上報國家發展改革委,等待批復。

面對國家政策頻繁調整、行業形勢變化多樣和市場激烈的競爭環境,本集團以 戰略為導向,認真研究國家政策與市場形勢,在加快落實市場訂單與有關交付 的同時,努力提升產品的綜合競爭力。本集團亦正在探索向綜合能源服務供貨 商轉型的發展之路,擬開發並持有部分新能源發電場站,同時也積極尋求新的 業務機會,努力拓展新的利潤增長點。

茲提述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之公告,本集團預期有關質量、環境和安全認證之暫停使用不會對本集團落實現有合約及日常營運造成重大影響,而該暫停使用期間潛在銷售合約損失之財務影響預計不會重大。

本集團已成立專責小組,檢視本集團現有的安全系統及程序,主要目的為根據最佳慣例及行業標準執行更嚴格的檢查及更妥善的保障措施。本集團將竭誠促使其質量、環境及安全認證盡早予以恢復。

技術研發

本集團堅持自主研發技術路線,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重點完成了2MW新永磁B型直驅風力發電機組整機技術研發,進一步提高了風電機組在高風速區的發電小時數,打造具有較強市場競爭力的精品風機,以應對即將到來的平價上網。完成了2MW新永磁低風速機組的設計認證評估並取得認證證書。

在核心技術研發方面,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電控系統在穩定性,功率曲線吻合度 以及界面友好性等方面,均達到了立項目標。

本集團仍在繼續開展風電機組功率曲線和傳動鏈專項技術研究,提高發電效率,提升產品運行穩定性。

完成3項技術評審;完成2MW新永磁項目的工藝評審,完善相關工藝文件,細化補充工藝參數;取得1項授權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底,公司累計獲得的有效專利160項,其中普通發明專利20項,實用新型專利138項,外觀設計專利2項;軟件著作權登記17項。

風場營運

本集團營運之風場包括控股經營之航天龍源(本溪)風電場,容量2.465萬千瓦,安裝29台850KW風機;參與投資運營的三個風場:吉林龍源通榆風電場,容量20萬千瓦,安裝236台850KW風機;江蘇龍源如東風電場,容量15萬千瓦,安裝100台1.5MW風機;及內蒙古大唐萬源興和風電場,容量4.95萬千瓦,安裝55台900KW直驅風機。

2019年上半年,上述風場營運業務對本集團的貢獻相對穩定,但略有下降。

汽車發動機管理系統業務

本集團合營公司北京德爾福萬源發動機管理系統有限公司為國內汽車電噴領域的主流供貨商。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受宏觀經濟下行壓力,國六排放標準實施在即,新能源汽車不得限行限購等國家政策和市場環境調整的影響,公司經營業績有較大幅度下滑。

展望

國家能源局於7月發佈的《1-6月份全國電力工業統計數據》顯示,2019年上半年,全國風電裝機容量及新增風電裝機容量同比略有上升,風機製造產業在未來一段時間仍然可持續發展。

2019年上半年,國家又陸續出台一系列新能源產業政策,激烈的競爭環境逐步趨穩,行業發展將進一步趨向理性。2019年上半年,風機價格雖逐步企穩,有助於本集團業績修復,但市場集中度也進一步提高,本集團仍面臨較大的競爭壓力。

本集團堅持以客戶為導向,針對目標市場的轉移,及時調整研發重點,集中優勢力量打造更具市場競爭力的2MW新永磁B型直驅風力發電機組新機型,提升產品適應性和可靠性,培育差異化競爭能力,不斷滿足客戶的個性化需求,提升用戶滿意度。

本集團將持續推動風資源的獲取與訂單的轉化,並結合國家政策的調整與市場競爭的形勢,進一步從技術上降低單位成本,持續強化部件配套成本控制,提升產品競爭力,提高質量可靠性,積極參與市場競爭,積極推動訂單獲取,盡快改善經營局面。

本集團將繼續拓展業務架構,為後續發展增添新的動力和活力。同時,本集團正爭取相應政策支持,積極獲取資源,研究資產結構調整,尋求戰略夥伴深度合作,發揮各自所長,共享資源,共同發展。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香港總部辦公室共有僱員18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人),而中國內地辦事處共有僱員323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9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總員工成本約為3,362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683萬港元)。僱員薪酬乃按照個別僱員之表現及不同地區現行之薪金趨勢而釐定,每年會進行檢討。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設有由董事酌情釐定之表現花紅。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貸款為1,761,1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6,720,000港元),其中134,1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670,000港元)為浮動息率貸款,其餘為固定息率借款。本集團之貸款均按市場利率釐定。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或其他用途。總貸款中,1,626,9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32,050,000港元)從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火箭院」)及火箭院之同系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獲得。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397%(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分別為1,457,909,000港元及289,29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60,599,000港元及304,759,000港元)。

本期間就持續經營業務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為55,07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同期:40,172,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資產獲抵押作銀行融資的抵押。

匯兑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皆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預期本集團的匯兑波動風險並不顯著,故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列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集團證券之守則。全體董事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簡麗娟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吳君棟先生及李大鵬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本集團的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2410「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

本中期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nergine.hk)可供瀏覽,而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劉效偉 董事長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劉效偉先生、李光先生 和許峻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簡麗娟女士、吳君棟先生和李大鵬 先生。

* 僅供識別